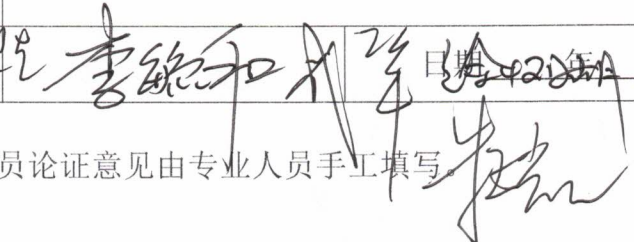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专业人员信息	李毓和	建设工程 (高级工程师)	建湖县城市管理局
	徐怀湖	建设工程 (高级工程师)	建湖县建筑业协会
	成 翠	土木工程和建筑 (工程师)	建湖县建筑工程管理处
	潘道生	会计师 (工程师)	中国建设银行建湖支行
	朱正凯	律 师	江苏凯申律师事务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建湖县农房改善二期工程	
供应商名称：建湖县美丽乡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1. 本项目是我县的民生项目，涉及惠民政策的落实，并保持社会稳定，特别是动员搬迁过程需要耐心、细致做好群众工作，该项目的实施将对改善建湖县境内村镇民生环境，解决当前人民群众的实际困难，构建和谐社会将发挥重要作用。</p> <p>2. 鉴于项目建设资金紧缺，参照其他同性质项目的作法，综合当前国家在贷款融资方面的政策形势下，急需采取政策窗口期选择一家信誉好，且一直从事该项目建设单位来承担民生项目的建设，确保项目能真正实施到位。因此，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规定，拟采取符合单一来源规定。本次专家组同意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的采购方式进行政府采购。</p> <p>3. 专家组认为可由建湖县美丽乡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服务工作。</p>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2024年 月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